

潮州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注销潮州市立信高分子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潮州市立信高分子有限公司向我局提出注销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申请，经组织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核查，确认已拆除相关生产设备，清空仓库物料，消除危险源及安全隐患。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1号）第四十条第二款之规定，现决定注销并收回潮州市立信高分子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粤潮危化生字〔2020〕005号），该企业自即日起不再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资格。

特此公告

潮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4月26日

